

捌、環境衛生

隨著社會變遷與科技發展，人們擁有更完善之醫療設施與衛生環境。本市在人口持續成長下，民眾對醫療設施之需求亦與日俱增。此外各種經濟活動蓬勃發展下，使得環境負荷日益沈重，無論是垃圾、污水、廢氣、噪音或其他污染都直接或間接影響人們生活，甚至危害健康。故政府近幾年積極加強醫療衛生及環保教育，希望在此努力下能保持身心健康，減少環境破壞，進而還給這片土地原有清淨面貌。

一、醫事人員數：

本市 98 年底醫事人員共有 918 人，其中，西醫師 131 人、中醫師 45 人、牙醫師 93 人、藥劑師 126 人、藥劑生 62 人、醫事檢驗 11 人、護理師 225 人、護士 162 人、醫用放射線技術師 6 人、營養師 4 人、物理治療師 14 人、物理治療生 15 人，諮商心理師 3 人，呼吸心理師 10 人，其中，中醫師、西醫師、牙醫師、藥劑師、護理師、護士，合計 782 人，占總數之 85.19%；若按人口計算 98 年底現住人口 238,897 人中，平均每萬人擁有執業醫事人員 38.43 人，較 97 年底 36.98 人，增加 1.45 人。

二、醫院數與病床數：

本市 98 年底共有衛生所 1 處，醫院家數 4 家，診所家數 156 家，現有病床數共計 487 床，其中一般病床 131 床、特殊病床 164 床、診所病床 192 床；98 年底平均每一院所服務人口數為 1,494 人，每一病床服務人口數 491 人。

三、藥商家數：

本市 98 年底藥商共有 477 家，其中藥局 69 家、西藥商 29 家、中藥商 69 家、醫藥器材商 310 家。若按販賣與製造區分，98 年底藥商屬製造業有 16 家，佔總家數 3.35%，屬販賣業(含藥局)有 461 家，佔總家數 96.65%。

四、十大死亡原因：

惡性腫瘤及腦血管疾病為近十年來十大死亡原因前二位，而本年度男性與女性之十大死亡原因均以惡性腫瘤、腦血管疾病居及心臟性疾病等為主。

五、垃圾水肥處理情形：

本市自 98 年 7 月 1 日起垃圾費由『隨水徵收』改為『由袋徵收』本市 98 年度平均每日垃圾清理量(含溝泥量)為 110.13 公噸，與 97 年度平均每日垃圾清理量(含溝泥量)140.98 公噸比較，計平均每日垃圾清理量較上年度減量 30.85 公噸，顯示落實「資源回收、垃圾減量」，加宣導市民認識環保政策。

【表8-1】 本市公私立

年 底 別	總計	省立醫院	縣立醫院	縣立結核病防治所及分析
民國 93 年底	144	—	—	—
民國 94 年底	148	—	—	—
民國 95 年底	155	—	—	—
民國 96 年底	158	—	—	—
民國 97 年底	161	—	—	—
民國 98 年底	161	—	—	—

資料來源：臺北縣政府統計要覽

【表8-2】 本市醫事及其他衛生

年 底 別	總計	醫 事					
		合計	西醫 師	中醫 師	牙醫 師	藥劑 師	藥劑 生
民國 93 年底	670	658	120	29	81	81	71
民國 94 年底	713	691	123	29	83	86	71
民國 95 年底	769	691	134	38	89	98	67
民國 96 年底	830	791	136	35	92	117	66
民國 97 年底	881	838	137	40	92	126	59
民國 98 年底	918	862	131	45	93	126	62

【表8-2】 本市醫事及其他衛生

年 底 別	其 他 衛 生			
	合計	營養師	物理治療師	物理治療生
民國 93 年底	12	2	7	3

年 底 別	其 他 衛 生			
	合計	營養師	物理治療師	物理治療生
民國 94 年底	22	3	9	5
民國 95 年底	22	4	7	6
民國 96 年底	39	4	11	10
民國 97 年底	43	4	11	12
民國 98 年底	56	4	14	15

資料來源：臺北縣政府統計要覽

醫療院所數

單位：所

市衛生所	私立醫院	私立診所	機關附設診所
1	4	136	—
1	4	139	—
1	4	143	—
1	4	151	—
1	4	153	—
1	4	156	—

工作從執事人員數〈續〉

單位：人

人 員						
醫事檢驗師；(生)	醫用放射線技術師	醫用放射線技術士	護理師	助產士	護士	鑲牙生
13	5	2	113	—	143	—
14	4	2	135	—	144	—
12	4	1	158	—	143	—
11	5	—	185	—	144	—
10；(1)	6	—	220	—	147	—
11；(1)	6	—	225	—	162	—

工作從執事人員數〈續完〉

單位：人

工 作 人 員				
職能治療師	職能治療生	技術人員	麻醉技術員	行政事務工作人員
—	—	—	—	—

工 作 人 員				
職能治療師	職能治療生	臨床心理師	諮商心理師	呼吸心理師
—	—	—	2	3
1	—	—	3	4
4	—	—	3	7
2	2	—	3	9
4	5	1	3	10

【表 8-3】本市公私立醫療

年 底 別	院所家數合計	醫院家數	診所家數	醫療院所病床數
民國 93 年底	143	4	139	392
民國 94 年底	147	4	143	412
民國 95 年底	155	4	151	422
民國 96 年底	158	4	154	381
民國 97 年底	160	4	156	478
民國 98 年底	160	4	156	487

【表 8-3】本市公私立醫療

年 底 別	醫 院 病 床 數				
	精 神 病 床		慢性病床	結核病床	癩病病床
	急性病床	慢性病床			
民國 93 年底	—	—	16	—	—
民國 94 年底	—	—	16	—	—
民國 95 年底	—	—	16	—	—
民國 96 年底	—	—	16	—	—
民國 97 年底	—	—	16	—	—
民國 98 年底	—	—	—	—	—

資料來源：臺北縣政府統計要覽

機構數及病床數〈續〉

單位：家、床、輛

醫院病床數									
合計	急性病床								
	一般病床	特殊病床							
		加護病床	燒燙傷病床	洗腎治療床	嬰兒床	手術恢復床	急診觀察病床	呼吸照護病床	其他
320	160	26	—	20	30	1	15	78	—
320	176	—	—	20	30	1	15	78	—
148	132	—	—	—	30	2	7	90	—
143	127	—	—	—	10	2	7	90	—
159	143	8	—	—	7	2	7	117	—
131	131	8	—	—	—	3	8	145	—

機構數及病床數〈續完〉

單位：家、床、輛

醫院未登記病床數			診所病床數					
合計	精神療養床	其他療養床	合計	觀察病床	血液透析床	嬰兒床	產科病床	醫院救護車
—	—	—	72	32	30	10	—	—
—	—	—	92	40	30	22	—	—
—	—	—	145	59	70	16	—	—
—	—	—	129	47	70	12	—	—
—	—	—	178	51	75	36	16	—
—	—	—	192	65	75	36	11	1

【表 8-4】 本 市 藥

年 底 別	總 計	西 藥 商(註 1)		
		販 賣 業	製 造 業	
民國 93 年底	398	26	5	
民國 94 年底	401	24	4	
民國 95 年底	489	30	4	
民國 96 年底	506	32	4	
民國 97 年底	502	第 28 條一項	第 104 條	4
		20	12	
民國 98 年底	477	第 28 條一項	第 104 條	3
		16	10	

註：1.西藥商販賣業，依藥事法第 28 條第一項及第 104 條之規定。

註：2.中藥商販賣業，依藥事法第 28 條第二項及第 103 條之規定。

註：3.資料來源：臺北縣政府統計要覽

【表 8-5】 本 市 垃 圾 水 肥

年 底 別	垃 圾 清 理 處 理					
	平均每日 垃圾清理量 (含溝泥量)	垃 圾 處 理 方 法				
		處理量 合計	掩埋	堆肥	焚化爐 焚化	其他
民國 93 年底	170.00	170.00	14.08	—	155.92	—
民國 94 年底	165.57	165.57	18.47	—	147.10	—
民國 95 年底	149.62	149.62	5.34	—	144.28	—
民國 96 年底	152.55	152.55	4.53	—	148.02	—
民國 97 年底	140.98	138.5	4.55	—	133.95	—
民國 98 年底	110.13	110.13	0.92	—	109.21	—

資料來源：本市清潔隊

商家數

單位：家

中藥商		醫療器材商		藥局
販賣業	製造業	販賣業	製造業	
96	—	198	8	65
92	—	202	12	67
89	—	287	12	67
87	—	298	13	72
28條二項	第103條	294	11	69
5	87			
28條二項	第103條	297	13	69
5	64			

清運處理概況

單位：公噸 / 日

水肥清運處理						
平均每日 水肥清運量	水肥處理方法					
	生化 處理	腐熟 處理	消毒後 再利用	未處理 直接出售	倒棄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